

关于赣州市南康区 2018 年财政预算第二次 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

赣州市南康区财政局局长 陈德怀

（2018 年 12 月 28 日在赣州市南康区二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上）

主任、各位副主任、委员：

我受区政府委托，向本次常委会报告赣州市南康区 2018 年财政预算第二次调整方案（草案），请予审议：

一、预算调整原因及依据

1. 因上级均衡性转移支付增加、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奖励资金、决算批复补助增加和上解减少而增加财力、市科学发展综合考核奖励、市财源建设考核奖励、省对县市（区）发展奖励、科学发展综合考评先进市县奖励、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奖励等原因财力出现变化。

2. 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 调入资金比年初预算增加。

4. 因部分项目未实施等原因而调减了部分已安排的支出。

5.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等基金收入增加相应增加相关支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江西省预算审查监督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在执行中需要增加或者减少预算总支出的，需要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的，需要调减预算安排的重点支出数额的，需要增加举借债务数额的需编制预算调

整方案，提请同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审查和批准。据此，区政府编制了 2018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并向本次常委会报告。

二、一般公共预算的调整方案

（一）收入调整情况

调入资金年初预算安排 82700 万元，调整为 154374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71674 万元，其中：从土地收入中调入新增 69736 万元，从结余资金等调入新增 1938 万元。

（二）其他财力调整情况

执行中转移支付和税收返还等补助资金增减扎差后增加 7855 万元，其中财力增加部分 11707 万元，主要是：上级批复 2017 年决算补助增加 1370 万元，均衡性转移支付资金收入增加财力 6558 万元，赣州市财源建设考评先进县奖励 800 万元，2018 年县（市、区）财政收入质量以奖代补资金 89 万元，2018 年省对县市（区）发展奖励资金 494 万元，2018 年市县财政工作综合评价奖补资金 37 万元，赣州市科学发展先进县奖励 260 万元，赣州市科学发展综合考核奖励 160 万元，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奖励转移支付增加 1939 万元。减少部分 3852 万元，主要是：收支脱钩补助减少 54 万元，易地扶贫搬迁省级补助资金减少 30 万元，易地扶贫搬迁中央基建补助资金减少 210 万元，2017 年度到村任职高校毕业生中央和省财政补助资金减少 104 万元，对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增值税返还减少 88 万元，对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增值税返还减少 285 万元，省级新增建设用有偿使用费收

入返还减少 3081 万元。

（三）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整情况

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8085 万元用于平衡预算，增加财力 8085 万元。

转移支付和税收返还等补助资金增减扎差后增加 7855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8085 万元，调入资金增加 71674 万元，全年合计调整增加财力 87614 万元。

（四）支出调整情况

1. 年初预算安排的支出因项目未实施、据实安排支出的项目调减预算 3199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1）发改委项目前期费用年初预算安排 800 万元，使用 253 万元，调减 547 万元；（2）“雪亮工程”租金年初预算安排 2477 万元由租改自建未使用，调减 2477 万元；（3）企业发展扶持资金年初预算安排 38000 万元，使用 23264 万元，调减 14736 万元；（4）旅游发展专项资金及航空发展基金年初预算安排 1641 万元，使用 666 万元，调减 975 万元；（5）山水林田湖项目年初预算安排 2000 万元，使用 1421 万元，调减 579 万元；（6）储备粮利息费用、轮换费用及亏损年初预算安排 600 万元，使用 555 万元，调减 45 万元；（7）增人增资、临时人员提高待遇、招录教师预留 4000 万元，使用 3595 万元，相应调减 405 万元；（8）年初预算丧抚费安排 1200 万元，使用 1028 万元，调减 172 万元；（9）教育费附加年初预算安排 9000 万元，使用 8270 万元，调减 730 万元；（10）国土专项经费年初预算安排 3555 万元，由于今年只需支付全

国土地调查数据库中标价 40%使用 1845 万元，调减 1710 万元；（11）路灯所电费年初预算安排 700 万元，使用 600 万元，调减 100 万元；（12）“两违”举报奖励资金年初预算安排 50 万元未使用，调减 50 万元；（13）营养餐从业人员工资等教育据实结算经费年初安排 602 万元，使用 524 万元，调减 78 万元；（14）广电网络公司有线和无线电视农户初装费年初预算安排 75 万元，使用 32 万元，调减 43 万元；（15）学前支教生活补助年初安排 40 万元，由于南康试点到期 2018 年尚未批准未使用，调减 40 万元；（16）社保类资金据实结算项目结余 745 万元，调减 745 万元；（17）住房公积金配套资金年初预算安排 9800 万元，使用 8800 万元，调减 1000 万元；（18）年初预算预留事业人员车改补贴 600 万元，因本年尚未推开，相应调减 600 万元；（19）非税成本性支出结余 5589 万元；（20）地方政府一般债务利息年初预算安排 300 万元，使用 176 万元，调减 124 万元；（21）地方政府一般债券利息预算安排 3600 万元，使用 3474 万元，调减 126 万元；（22）政府债务发行费用支出年初预算安排 100 万元，使用 37 万元，调减 63 万元；（23）预留个人年金 300 万元，因本年尚未推开，相应调减该项专项资金 300 万元；（24）其他零星结余 762 万元，调减支出 762 万元。

2. 调整增加支出 119610 万元。其中：（1）2017-2018 年度江西省乒乓球项目后备人才南康训练基地政府购买服务费增加支出 220 万元；（2）赣州港粮食中转库建设增加支出 254 万元；（3）社区党组织活动场所建设经费增加支

出 300 万元；（4）家具产业园党群服务中心回购、建设经费 169 万元；（5）扫黑办工作经费增加支出 300 万元；（6）南水新区办公室所租金增加支出 113 万元；（7）2015 年及以前年度校建项目资金增加支出 744 万元；（8）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增加支出 150 万元；（9）图书馆 2018 年文化艺术中心新馆装修及设备购置增加支出 485 万元；（10）教育审计整改资金增加支出 600 万元；（11）区党政大楼电梯加建工程增加支出 438 万元；（12）普通高中 2018 年春季学期生均公用经费增加支出 1069 万元；普通高中 2018 年秋季学期生均公用经费增加支出 467 万元；（13）学前教育 2018 年春季学期生均公用经费增加支出 196 万元；（14）乡（镇、街道）半专业扑火队伍和区“两违”执法队伍及配备扑火装备购置增加支出 102 万元；（15）开展“赣南新妇女”运动增加支出 100 万元；（16）法院信息化建设增加支出 100 万元；（17）农村妇女“扶贫与扶志、扶德、扶智、扶勤”培训活动增加支出 945 万元；（18）2018 年全民健身运动会开幕式入场仪式活动增加支出 90 万元；（19）首届全民健身运动会开幕式文体表演增加支出 490 万元；（20）康华医院收治“武疯子”医疗费增加支出 915 万元；（21）2016-2017 年森林防火阻隔设施建设增加支出 300 万元；（22）赣丰线-大坑乡道扩宽改造等 29 个项目增加支出 3982 万元；（23）环保监察监测及执法专项工作增加支出 220 万元；（24）承办全国家具制作职业技能竞赛经费及其他工作经费增加支出 80 万元；（25）公安综合应急大队购置警用装备增加支

出 347 万元；（26）综合应急大队营房改造经费、购置生活设施经费增加支出 128 万元；（27）科学发展综合考核增加支出 2203 万元；（28）城市规划设计和市政工程维护及基础设施建设增加支出 67507 万元；（29）家具产业园等工业园实施日常保洁增加支出 162 万元；（30）大坪乡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工作增加支出 149 万元；（31）第一批畜禽养殖场关停退养补助增加支出 369 万元；（32）其他零星增加支出 130 万元；（33）调整增加精准扶贫项目资金 35786 万元，其中：“一村一品”就业实体、促进就业基地岗位补贴和一次性奖补资金 655 万元；2018 年就业扶贫交通补贴 1419 万元；2018 年就业扶贫培训补贴 415 万元；2017-2018 年交通补贴及就业扶贫培训补贴资金 700 万元；2018 年“雨露计划”建档立卡贫困家庭青壮年劳动力就业技能培训补助经费等就业扶贫 587 万元；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参加 2018 年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个人代缴资金 2303 万元；疾病医疗补充保险政府代缴资金 2051 万元；2017 年贫困户补充保险亏损政府负担 50% 部分 1207 万元；2018 年秋季教育扶贫学生资助等教育扶贫等 743 万元；2018 年第二批扶贫项目前期工作费用 450 万元；扶贫过桥贷款项目资金 1144 万元；2018 年交通扶贫项目乡道、县道项目资金 1842 万元；第一批扶贫项目前期工作费用 1135 万元；2018 年第二批交通及其他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资金 15117 万元；赣州市南康区精准扶贫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金 1000 万元；已脱贫农村危房改造对象补助资金 475 万元；原扶贫过桥贷款项目 2989 万元；脱贫攻坚农村公路

养护应急资金 1000 万元,其他扶贫 554 万元。

以上合计支出调整增加 87614 万元,与财力调整增加相等,调整后收支平衡。

(五) 其他

需要说明的是:根据预算法,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超收收入将全部用于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具体数字以决算数为准。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方案

由于部分收入项目与完成年初计划有增减,政府性基金收入支出将相应调整,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一) 收入调整情况

1.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本次调整增加 19178 万元,调整后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为 39178 万元。

2.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本次增加 132 万元,调整后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为 632 万元。

3.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本次调整增加 611148 万元,调整后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为 1102648 万元。

4. 城市设施配套费本次调整增加 5813 万元,调整后城市设施配套费为 6113 万元。

5. 彩票公益金收入本次调整增加 157 万元,调整后彩票公益金收入为 1357 万元。

6. 污水处理费收入本次调整增加 878 万元,调整后污水处理费收入 878 万元。

7. 政府性基金收入上级财力补助收入本次调整增加 1570 万元,调整后政府性基金收入上级财力补助收入为 3033 万元。

8. 政府性基金上年结余批复调整增加 654 万元,调整后政府性基金上年结余 3510 万元。

以上调增调减扎差后合计本次调增 639530 万元,年初预算政府性基金财力总计为 417819 万元,加上 2018 年 9 月在赣州市南康区二届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上审议通过 2018 年第一次预算调整方案增加 136113 万元,调整后财力总计为 1193462 万元。

(二) 支出调整情况

1.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本次调整增加 39 万元,调整后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万元。

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本次调整增加 226 万元,调整后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为 1042 万元;小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本次调整增加 28 万元,调整后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为 28 万元;

3.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本次调整增加 523646 万元,调整后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为 963367 万元,其中: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801341 万元,土地开发支出 42035 万元,城市建设支出 49432 万元,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20000 万元,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3385 万元,廉租住房支出 10000 万元,棚户区改造支出 36113 万元,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

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61 万元。

4.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本次调整增加 18235 万元，调整后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为 38240 万元。

5.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本次调整增加 106 万元，调整后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为 611 万元。

6.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本次调整增加 5384 万元，调整后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为 5654 万元。

7.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本次调整增加 929 万元，调整后的污水处理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为 929 万元。

8. 旅游发展基金安排的支出本次调整增加 15 万元，调整后的旅游发展基金支出 15 万元。

9.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本次调整增加 315 万元，调整后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为 3965 万元。

10. 债务付息支出本次调整减少 242 万元，调整后债务付息支出为 4758 万元。

11. 债券发行费用支出本次调减 78 万元，调整后债券发行费用支出为 42 万元。

12. 政府性基金上解本次调整增加 320 万元，调整后政府性基金上解支出为 1120 万元。

13. 土地调出资金本次调整增加 70290 万元，调整后调出资金为 152990 万元。

14. 年终结余本次调整增加 20317 万元，调整后的年终结余 20636 万元。

以上调增调减扎差后合计增加 639530 万元，年初预算政府性基金支出总计为 417819 万元，加上 2018 年 9 月在赣州市南康区二届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上审议通过 2018 年第一次预算调整方案安排的支出 136113 万元，调整后支出总计为 1193462 万元，与调整后的政府性基金财力 1193462 万元平衡。

预算调整后，如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增加或减少，将相应调增或调减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其他上级专项补助增加将相应增加对应项目的支出或结余。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整情况

由于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与完成年初计划有增减，国有资本经营支出将相应调整，具体调整情况如下：2018 年国有资本经营收入本次调整增加 220 万元，调整后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为 32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支出本次调整增加 3 万元，调整后国有资本经营支出为 103 万元；调整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余 217 万元。

以上调整方案，请予审议批准。

2018 年 12 月 26 日